

申报评审 工程系列 水利工程 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情况一览表

单位：河北省>>沧州市>> 沧州水务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姓名	柴树松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5.06	参加工作时间	1997.07	
身体状况	健康			行政职务		现从事专业	水利工程	
现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工程系列 水利水电工程专业 资格名称：高级 工程师		取得 时间	2012.12	申报评审专业 技术职务任职 资格	工程系列 水利水电工程专业 资格名称：正高级 工程师		
评审方式	正常评审			是否定向		否	是否卫生一线	
量化评分 推荐排名	得分：92 分 得分排序：3 名 推荐排序：3 名 单位共推荐：4 人			工作单位性质		国有企业	所在单位人事 部门电话	0317-357103 5

申报人符合申报评审条件情况

序号	内容项目	内容				
1	学历资历 (第一学历和最高 学历)	毕业时间	学校	专业	学历程度	学位
		1997.07	河北工程技术 高等专科学校	水利水电工程	大学专科	无
		2011.01	河北工程大学	水利水电工程	大学本科	无
		取得现任职资格年限		2012 年 12 月通过正常评审取得；满 12 年		
2	年度考核	取得现任职资格后，年度考核共 12 次，其中优秀 1 次，合格 11 次，基本合格及以 下 0 次。优秀年度：2014 年；				
3	专业技术工作经历 (能力)	从事专业技术工作年限		1997 年 07 月至今，满 27 年		
		取得现任职资格后基层工作年限				
		专业技术工作经 历(能力)情况	本人符合河北省工程系列水利水电工程专业正高级评审条件三、专业技术 工作经历(能力)条件中第三项第 4 条： 1.担任工程建设单位专业技术部门负责人(建设管理)，完成中 型工程 7 项：《引黄济津潘庄线路应急输水工程(沧州段)》《引 黄济津潘庄线路应急输水工程(沧州段)市区段变更工程》、《引 黄补淀工程杨庄涵洞至紫塔干渠段工程(建筑物、渠道工程)》、 《沧州市 2015 年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李家岸引黄沧东灌区一期 工程施工(市直部分)》、《沧州市 2015 年度地下水超采综合治 理李家岸引黄工程穿漳卫新河倒虹吸工程》、《沧州市 2015 年地 下水超采综合治理李家岸引黄沧东灌区一期工程补充项目》、 《沧州市东部农村江水置换工程》； 2.小型工程 2 项：《献县苗李庄重建、河间范圪塔桥新建工程》、 《献县乐寿镇谷庄桥重建工程》			

4	业绩成果	荣誉称号	2013 年度被民盟沧州市委授予嘉奖奖励； 2014 年度被沧州市水务局授予嘉奖奖励。
		其他成果	本人符合河北省工程系列水利水电工程专业正高级评审条件中第四项第（五）条：负责制定编制地方（团体）技术标准、规范、规程 4 项以上，并颁布实施。 1.《水利工程项目划分导则》DB13/T 5360-2021；2.《橡胶坝安全监测技术规范》DB13/T 5703-2023；3.《水利建设工程项目施工文件归档规范》T/CHBAS 62-2024；4.《淡水环境下水工钢闸门金属热喷涂防腐技术规范》T/CHBAS 59-2024； 本人符合河北省工程系列水利水电工程专业正高级评审条件中第四项第（四）条：或作为第一完成人获本专业国家实用新型专利 5 项以上，其中至少有 2 项应用于相关项目（以专利证书、实施转化的证明材料为准）。共获实用新型专利 5 项，其中有 3 项应用于相关项目。 1.《一种水质检测仪用线缆分切装置》专利号：ZL 2024 2 0787769.1，证书号：第 22323379 号，已在相关项目应用；2.《一种防堵式防洪的虹吸排水装置》专利号：ZL 2024 2 0245189.X，证书号：第 21676798 号，已在相关项目应用；3.《一种水利施工用物料提升装置》专利号：ZL 2024 22359937.X，证书号：第 22992797 号，已在相关项目应用；4.《一种压力变送器生产用外盖固定装置》专利号：ZL 2024 2 00978540.6，证书号：第 22572022 号；5.《一种水利施工用清淤装置》专利号：ZL 2024 2 2412417.0，证书号：第 23100715 号；
		论文著作	本人符合河北省工程系列水利水电工程专业正高级职称评审条件第四项第（六）条： 1.著作名称《水利工程施工与管理研究》(ISBN 978-7-5160-4034-8 合著 26.9 万字，第二作者，个人撰写 10.3 万字)共作为主要编著者(前三名)公开出版本专业著作 1 部。
5	推荐单位意见	意见：同志所有申报材料真实、有效，符合任职条件，准予申报。 审核人签名：沈金来 负责人签名：2025 年 7 月 24 日	
6	主管部门意见	意见：同志所有申报材料真实、有效，符合任职条件，准予申报。 审核人签名：负责人签名：____年__月__日	
7	县(市、区)职改办意见	意见：审核人签名：负责人签名：____年__月__日	
8	设区市职改办意见	意见：审核人签名：负责人签名：____年__月__日	
9	省职改办意见	意见：审核人签名：负责人签名：____年__月__日	
填表说明： 1、此表由申报人员本人按照申报相应专业资格条件填写并经组织审核后，逐级上报。 2、一律正反打印，一式三份，其中一份在单位公示使用，两份装袋供职改办存档和评委会使用。 3、行政职务包括股、科、处级及其以上职务。有行政职务的必须填写，否则视为弄虚作假。 4、表中 2、3、4 项均指取得现专业资格后的情况。 5、“取得现任职资格后基层工作年限”栏，仅中小学、卫生专业申报人员填写。 6、表中 5-9 项填写明确意见；XX 同志所有申报材料是否真实、有效，是否符合任职条件，是否准予申报。			